



技术服务合同书

甲方（委托方）：广西 xxx 有限公司
乙方（受委托方）：广西中知科创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协商，合作互惠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编制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事宜签订合同，达成如下条款：

项目咨询的宗旨和目的：乙方为甲方提供咨询策划方案，协助甲方成功申报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第一条 乙方指定专业团队为甲方提供以下的服务：（项目咨询服务内容）

1. 企业调研：乙方专业人员向甲方人员解释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申报相关政策的导向，帮助甲方进行企业内部（项目可行性诊断）诊断，向甲方提出切实可行的改进建议，规避申报风险。
2. 以高企认定通过为核心，搭建支撑框架系统，运用系统支撑体系建立：
 - （1）按照企业科技创新六大体系跟进企业实际情况搭建子系统；
 - （2）实现认定成功和进度控制、项目费用控制、人力配置管理、产学研过程管理、知识产权管理等主要功能；
 - （3）完善科技财务报表管理：建立科技财务支撑框架体系，提供体系建立咨询服务及疑难解答，**但不包含台账相关内容审核及审计工作**；
 - （4）运用系统按照流程逐步规范管理，建立框架体系。
3. 材料汇总申报：按照相关规定对体系材料进行汇集申报。
4. 乙方为甲方提供申报策划，协助甲方策划申报材料的要点和技巧；
5. 乙方在甲方提供基础材料和工作协助的情况下，进行材料编制、校审申报材料、系统填报。
6. 在甲方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条件下，确保项目申报成功。

第二条 高企认定服务费

1. 高企认定服务费总计：¥xxx.00元（大写：x 万元整）。在甲方 2016 至 2020 年获得授权拥有的不少于高企认定知识产权数量要求的基础上进行申报。其中，**所述认定服务费不包含高企初审要求的专项审计、年度审计报告费用**。（专项审计报告特指“近三年研究开发费用专项审计报告”和“近一年的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专项审计报告”）。
2. 乙方收到甲方支付的全额认定服务费后，给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
3. 业务过程中发生的审计费用等第三方费用（主要指审计报告、专利申请、软件著作权申请、技术查新报告、产品检测报告等其他第三方专业机构办理相关业务所产生的费用，以下第三方费用均同）由甲方承担，由甲方直接与第三方结算或由乙方代收，乙方收取的服务费不含任何第三方费用。
4. 支付期限与方式：
 - （1）高企认定服务费¥xx.00元（xx 万元整）。首付¥xx元（大写：人民币 xx 元整），甲方成功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后（以官方批复的证书编号为准），5个工作日内，甲方一次性支付剩余尾款¥xxx元（xxx 元整）到乙方指定账户。
 - （2）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汇入乙方指定账户：
开户名：广西中知科创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鲁班路支行
账 号：4505 0160 4779 0000 0019



第三条 合同期限和终止

1. 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甲方成功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以官方批复为准），本合同自行终止。
2. 双方共同促成甲方在 2021 年度内通过高企认定，如未能在合同期内通过评审，双方协商一致，则本合同自动顺延至下一年度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免收高企咨询服务费，如不顺延，乙方已收的 5000 元服务费则退还甲方。
3. 如因国家政策方面的情势变迁或除本合同约定之外的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双方协商仍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则本合同无条件终止，乙方收取的委托代理首付款 5000 元作为乙方已付出服务的费用，不予退回。

第四条 甲方责任

1. 真实、全面、及时地向乙方提供与委托事项相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时效性和准确性；
2. 应指定专人负责与乙方的工作联系和配合乙方人员开展工作，并按乙方要求指定相关专业人员配合材料的编制与其它相关事项；
3. 按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项目经费，如甲方逾期支付项目经费的，甲方需按应付款项的日千分之一计算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4. 保障乙方人员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其它具体工作条件；
5. 应提供自有专利（或购买专利）的有效证明文件等；
6. 按时缴纳知识产权维护费用，否则造成知识产权失效等不利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7. 甲方确保其提供的相关文件资料真实有效，及时配合乙方开展项目申报工作，如因甲方自身原因导致项目无法申报的，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第五条 乙方责任

1. 遵守有关法规和商业道德，勤勉、谨慎地为甲方服务；
2. 随时满足甲方对申报政策及材料的知情了解，对相关细节提出具体解决方案，推动申报工作有序进行；
3. 向甲方提交初步完成的申报材料进行专业、客观的分析，并协助甲方完成材料的修订和校审，提供全程辅导直到高企申报认定成功；
4. 对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和所作的陈述，以及乙方工作人员因工作所知悉的一切有关甲方的重要信息，负有保密责任。

第六条 保密责任

1. 任何一方都不得在未征得另一方同意的情况下，向其他任何第三方泄漏该高企申报的有关信息和资料信息。
2. 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合同内容及履行情况保密。甲方人员就接触到乙方不宜公开的资料、文件及提供的咨询意见，负有保密责任；乙方人员对其在工作中接触到涉及甲方经营决策、商业及技术秘密等资料和信息，负有保密责任。
3. 无特别约定，甲、乙双方就本合同事项负有永久保密责任，不得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因甲方原因（包含甲方不作为或怠于配合乙方开展工作，如申报前 1-2 个月内还未提供基本资料）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或中断的，视为甲方违约，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已收取的¥xxx元（大写：



人民币 xxx 圆整) 做为甲方支付给乙方的违约金, 乙方不再退回。

2、因乙方原因(乙方放弃辅导服务)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或中断, 视为乙方违约,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乙方须赔偿甲方 ¥xxx 元(大写: 人民币 xxx 圆整) 作为甲方的经济损失。

第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可对本合同进行修改并签订补充合同。
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争议的, 由双方协商解决, 如协商不成, 提交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3. 本合同的补充合同及双方认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一式两份, 双方各执一份, 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广西 xxx 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广西中知科创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